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安全理事会

S/11625
17 February 197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七五年二月十七日塞浦路斯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请阁下就塞浦路斯问题召开安全理事会紧急会议。要求召开紧急会议的理由很多，其中几个是：

1. 土耳其违反了大会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五日第3212(XXIX)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365(1974)号决议的各项规定，而且它违反上述两项决议的行动越来越严重。

2. 土耳其威胁地干预地方谈判，造成反面的影响，土裔方面因而在会谈上采取拖延战术，土耳其则利用这段时间强行迁徙人口，还制造其他既成事实，终于恶化成目前这种最严重的情况，即：

3. 于一九七五年二月十三日发表“宣言”，声言要使仍在土耳其军事侵略占领下的塞浦路斯共和国领土脱离该国，另建一个土耳其人的国家。这种行动悍然违反一九六〇年塞浦路斯共和国成立条约，违反联合国宪章，更违反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为维护塞浦路斯共和国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而一致通过的关于塞浦路斯的各项决议。

上述情况挫败了和否定了大会第3212(XXIX)号决议所规定的地方谈判的真正意义和目的，也破坏了会谈的进行。

此外，必须认清想这样造成另外一个土耳其国的那片领土向来都有希裔塞人和土裔塞人居民，其比例是百分之八十对百分之二十。 侵略部队采取有系统的行动，用武装的暴力把大部分希裔塞人赶出使他们流离失所，成为困苦的难民，而他们的房屋、财产和事业则遭受抢劫、掠夺和侵害。 侵略者强制地从土耳其和塞浦路斯其他部分移植土耳其人，来代替他们。 有一个实例足能显示所涉国际罪行的重大程度，这就是所谓土裔塞人当局的一项“法案”给予土耳其侵略部队四万士兵及其家属以塞浦路斯公民的身份，使他们能够成为所谓“我们的地区”中的移植人口的一部分。 而该地区的合法居民，也就是那些被赶走而现在成为难民的二十万人口，对“宣言”的作者说，倒好象是无关重要。

这就是当前的大致情况。

我国政府要求严格和有效地执行大会第 3212 (XXIX) 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第 365 (1974) 号决议，因为土耳其一贯地悍然加以破坏。

只有由安全理事会采取坚决和有效的行动，来实施上述决议，再加上新的谈判程序，才能在公认的国际法标准和联合国宪章原则的范围之内，朝着问题的公正和平解决，取得进展。

如蒙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我就不胜感激。

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 使
齐农·罗西迪斯 (签名)